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HOPS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4)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hopson>

自願公告
於到期時償還
於二零二四年到期的7.0%擔保優先票據 (ISIN: XS2336271510)

本公告乃由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二四年到期的300,000,000美元7.0%擔保優先票據(「票據」)。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票據外，本集團概無其他未償還境外票據。票據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八日(「到期日」)到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向指定銀行賬戶存入足夠資金，以根據票據及契約的條款於到期日悉數償還票據的本金總額300,000,000美元連同應計利息(「還款」)。完成還款後，概無票據仍未償還，而票據將獲註銷並從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除牌。本公司認為還款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承董事會命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桔榕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執行董事為朱桔榕女士(主席)、張帆先生(聯席總裁)、歐偉建先生、鮑文格先生及羅泰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龍清先生、程如龍先生及葉偉倫先生。

* 僅供識別